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 <http://sf.taobao.com>）查询得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倪开禄先生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成交，具体事项如下：

公司股东倪开禄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278,8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5%。本次其所持有的 59,311,981 股被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委托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 <http://sf.taobao.com>）进行拍卖。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被拍卖股份成交 59,311,98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8%，成交总额 373,772,242 元，成交价格约 6.30 元/股。

上述拍卖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此次拍卖后的相关股权过户进展等情况并及时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